

宁陵县民政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编制。全文由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五个部分组成。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宁陵县民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宁陵县城关镇永乐北路516号，邮编：476700，联系电话：0370-7811325，电子邮箱：nlmzjbgs@163.com）。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保障。2019年，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明确了分管领导、主要负责科室和主要负责人专门负责日常工作；要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群众了解、监督民政工作，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的重要途径。一是**继续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加大临时救助工作力度，督促乡镇（街道）做好分级审批，用足临时救助金，让临时救助惠及更多困难群众。二是**深入开展社会事务工作**。继续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的排查和治理。加大殡葬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加强对乱埋乱葬的监管，及时发现和制止乱埋乱葬行为。加强婚姻登记的规范化建设。婚姻登记处是民政部门为民服务的窗口。按照上级的要求，切实抓好婚姻登记的规范化、信息化建设，不断强化软、硬件设施，努力提高服务质量，让人民群众满意。三是**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鼓励民间资本兴办养老机构，盘活用好乡镇敬老院，创新市场化运营管理机制。四是**保障社区队伍建设和专业化水平**。依法、公平、公开、公正招录社区工作者，做到严格把关、程序严谨，确保为社区工作输送忠诚干净担当的优秀人才。五是**继续做好“平安边界”创建的各项工作**。确保毗邻行政界线的平安稳定，促进边界地区经济和谐稳定发展。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19年宁陵县民政局以宁陵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信息公开主体平台，同时结合微信公众号，美篇平台等多种形式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三）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建设情况。

稳步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及时更新公共服务项目目录、指南，进一步完善咨询投诉渠道，保证查询有据、投诉有门、监管有力，推进政务服务公开透明。加大政策解读回应力度。持续关注跟踪信息公开后的社会反响，了解社会对各类政府信息的关注度、需求度。对于社会关注度高、涉及面广的重要政府信息，发布前就做好科学解读。

成立宁陵县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部署、指导、协调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局办公室作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部门，安排1名兼职人员负责日常工作，不断完善“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部门抓落实”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所需费用纳入局机关办公经费统筹，并在设备方面提供必要保障。

以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为主要方式，结合局对外公开栏等方式，综合运用新技术、新手段、新媒体，加强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更加注重各平台间的衔接协调。按规范向政府信息查阅点及时、完整、准确送交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通过积极努力、认真细致、扎实负责地工作,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新的进展,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如主动公开的信息在网站上公开发布的时限不够及时,公开的方式、途径不够广泛。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进一步创新信息公开形式,多渠道、及时有效地公开新产生的政府信息,加强民政法律法规及政策解读,不断提高服务人民群众的水平,推动宁陵民政事业快速健康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未有其他需报告的事项。

七、附件

无